

如何以「妈，你是穿越者吧」 为开头写一个故事？

「妈，你是穿越者吧。」多年之后，我的儿子顾长宁问我。我并不奇怪他会知道，只是摸摸他的脑袋，点点头。

我有两个儿子，顾长安，顾长宁。名字都是顾清敏起的，可他们长得跟顾清敏一点也不像。

我的男人好像不行。

这一点我在出嫁之前就知道了。

我是翰林院沈格非的女儿沈明玉，即将嫁到江城顾氏做大少奶奶。

江城顾氏，富可敌国，却也是出了名的阴森可怖。世人皆知顾家大少爷是个活鬼，明明百病缠身命不久长，却接连逼死了三个嫁去冲喜的新娘子。前两个死在新婚之后不久，第三个干脆在新婚当夜自尽。

这种男人大约都是不行的。

这样的地方无异于龙潭虎穴。

我当然不肯去。不肯去的后果，就是被爹娘五花大绑丢上八抬大轿。家里的嬷嬷都有些看不下去：堂堂翰林，堂堂翰林夫人，这样对待自己的亲生女儿难道不觉得有辱斯文？只有我对父亲母亲的这番操作没有太多惊讶，甚至算不上心寒：这对父母与我前世的颇有一拼。

你们看的没错，我也不是什么沈明玉。

我叫王安妮，从诸位看官此时正在的现实世界穿越而来。

洞房一夜停红烛。

此时的我就是鬼宅洞房中的僵尸新娘。

我的全身已经被捆成了粽子，眼前垂着盖头。烛影摇红，摇得我眼前一片血色。黄昏到深夜，我不知道自己究竟这样坐了多久，终于听见门打开的声音。

我听见一阵脚步声走近，接着就听见叹息。

有人把我的盖头掀开，眼前的白衣男子清秀斯文。

「你等一下，马上就好。」他说着，取来一把剪刀，轻巧仔细地剪我身上的绳子。

我想跑，却动不了。被捆成这样整整一天，我的手脚早已麻木。

「你莫乱动，当心剪刀伤着你。」他又说。

最后一个绳结被剪开，粗而长的绳子一圈一圈从我身上脱落，我转动手脚，一边让它们渐渐恢复知觉，一边打量来人。

来人动作轻缓，乃至声音都温柔。大概是没有被女人这样肆无忌惮地打量过，他的脸有些发红。

又或许是因为我的美貌——二十八岁的王安妮不过中人之姿，十六岁的沈明玉却端的是个美人。

「你为什么帮我？顾清敏呢？」我问。

他似乎被这个问题问懵了。皱了皱眉，思量片刻，又恍然大悟似地笑道：「我就是顾清敏。」

这一次措手不及的换成了我。

「你.....」

「我怎么了？与传说中的不大一样？」顾清敏向我笑道。

我这才发现他的个子不高，人也似乎太瘦了些，显得眼睛有些太大，睫毛也有些太长。尤其是他呼吸时胸口的起伏较常人明显得多，似乎呼吸对他来说不是一件自然而然的事，而特别需要一些额外的力气。

顾清敏收起绳子丢到一边：「我在传说中什么样？」

「.....」

「说嘛，别不客气。」

「他们说逼死了三个老婆.....」

「某种角度讲，他们说得没错。」

「你.....」

「这个故事你会知道的。但是在我给你讲这个故事之前，你有没有什么特别的事情要告诉我？」

——特别的事。

还能有什么特别的事？我是王安妮，不是沈明玉。这就是最特别的事。

在我读过的穿越小说中，各类女主都生怕自己的穿越身份跟古代人讲不明白。其实能有什么讲不明白的呢？一次讲不明白，大不了就再讲一次。就我的经验来看，顾清敏这种表现，若不是个被世人误会的好人，就是个毁天灭地的疯子。不说实话不会更好，说实话也不会更糟。

于是我说：「我有。」

顾清敏拖了把交椅在我对面坐下，眨眨眼睛，表示洗耳恭听。

「其实我不是沈明玉。」我开门见山，「虽然我用的身体是沈明玉的身体，但我不是此间世界之人。我原本的名字叫王安妮——」我说到此处，忽然看见顾清敏对我抬了抬手。

他的意思很明确，他示意我听他说。

顾清敏接着我的话：「你所在的世界已经发展得距今很远，你是穿越而来。按照你们的话说，你是一个现代人。所以，我不应该留你。你要想回去，需要找到一个传送门。你希望我帮你。」

我愣住，哑口无言。这段话比我打好的腹稿简练精确得多。基于他对现实世界的理解，我们之间的沟通成本被迅速地无限降低。

「你.....怎么会知道？」

顾清敏苦笑：「你是第四个，上一个叫薇薇安。她说她的职业是个.....码农？」

「代码的码，码农——一个你们古代人不太好理解的职业，不重要。」

「我不理解是小事。不过她现在大约还在开心地做码农吧。」
顾清敏道。

我的困惑随着顾清敏的这句话消失。

原来顾清敏挺倒霉，接连逼死三个夫人只是一个无法向这个世界的众人解释的误会。她们与我一样，是不慎穿越而来的现代人。但是可以想见，她们也都已经成功地穿了回去，却让顾清敏背上了一口活阎王的黑锅。

「他们是怎么穿回去的？」我忙问。

「出了这条抄手游廊往北走，后花园西北角有一个院子叫吟风院，院中有一口井，那就是你们说的传送门。」

「这么现成？！」

顾清敏点点头。

「哎，那我现在能去吗？」

「你想什么时候去就什么时候去，只是要注意别惊动旁人，免得被当成投井的救回来，再要去就不容易。」

他说得有理。

「跟你聊天很开心，但我工作很忙，而且最近还忙着换工作，实在不能多打扰了。」我不忘跟顾清敏客气两句。

「好说。」

看来顾清敏本人倒是早已习惯。

我的手脚已经恢复灵敏。

我将吉服脱掉，珠翠摘下，裙子挽起，做了全套简易拉伸和五十个原地高抬腿，仿佛随时可以百米冲刺，然后才冲顾清敏九十度个躬：「大恩大德没齿难忘。你叫顾清敏是吧，等我逃出生天，一定在庙里给你里长生牌位。」

「祝你顺利。」他说。

「祝你长命百岁，下次娶个本本分分的好老婆，多子多福。」

「多谢。」

再多客气也没什么必要。

说完一声再见，我推门而出，拔腿就跑。

顾府宅院果然豪阔。夜已深，抄手游廊纱灯摇曳，照得画栋雕梁斑斑驳驳，花影竹影摇曳如梦。而我无心流连欣赏，只跑得两腋生风。

我接连从两个丫鬟身边跑过，那两个丫鬟显然没有反应过来刚刚发生了什么。

沈明玉的身体素质比我原装的还要好。我从前跑步被选拔到市里进行过训练，后来因为家人不是很上心，也就算了。久疏弓马多年之后，我居然还跑成这个样子，我的心里甚至有点得意。

然而就在此时，我的耳边传来那两个丫鬟的惊呼：「不好了！走水了！」

走水就是起火。

关我什么事，我要回到我的世界去。

我在一个众所周知钱多买命的大厂 996+007，没白没黑地熬了三年，终于拿到一个 title 华丽、薪资耀眼、福利齐全的梦幻 offer。

我即将完成我梦寐以求的跳槽，却在离职交接的前夜穿越到了这个鬼地方。

我得马上回去。

——别回头。神要毁灭索多玛城，逃离之人不可回头。回头的会变成盐柱子。

——别回头。回头的会变成盐柱子。

——别回头。

跨过后花园入口的月洞门，我把这句话默念到第三遍，恨不得扇自己一个耳刮子。

——我回了头。

起火的房间正是顾清敏那一间。

夜风干燥。

古代建筑都是木制，上刷桐油，眼下火势不算大，再过两分钟是什么情况却不好说。

这样的情况，那两个连我跑了都没发现的丫鬟怎么指望得上？

我惋惜地叹一口气，为自己。

还是那个速度，方向却变了。

我冲回冒着烟的洞房，一脚把门踢开，把倚在门边险些把肺咳出来的顾清敏拖了出来。

映着火光，顾清敏才看清救他的人是我。

他的眼神内容复杂，把内涵全都分析完大概需要一千字，但是其中有一种意味最为明确清晰：你是不是傻？

家仆纷纷赶来，火很快被扑灭。

顾清敏脸色阴沉，告诉众人不要声张。尤其不要让老爷知道。

夫人多年前去世，顾府只有顾老爷：顾府宗主，江城首富，当代陶朱，一个鳏夫。

众人低着头唯唯称是，不敢看顾清敏。

将众人遣散之后，我也知道了大家不敢看他的原因：他满脸都是黑灰，像一只花猫，表情偏偏十分正经。这个样子任是谁看了他也忍不住要笑出来。

我一边笑一边用袖子替他擦脸：「没想到你还有些威信嘛，说话有人听。」

「你怎么不跑呢。」他喃喃。

「人命关天，我怎么能就这么跑了？」我没心没肺地反问。

顾清敏不言语。

我忽然觉得有些不对劲——

「火是你放的？！」我真是后知后觉。

「趁乱才好跑。免得最后关头被人拽住脚。」

顾清敏这么说，就是默认了。

——为什么他要提拽住脚的事？难道之前有人被拽住脚？

「薇薇安就被拽住脚了？」

顾清敏点点头。

「不过还好她力气大。」顾清敏又补充道。

我脑补一个凤冠霞被的新娘子义无反顾地往井里钻，最后关头被拽住脚，新娘子却一脚揣在来人脸上，最终如愿以偿、顺利投井的场面，顿时觉得此场景十分有 B 级片的精髓。

「你还笑得出？今夜有起火一事后，各处丫鬟仆从必然是打起十二分精神。我看你没机会了。」顾清敏拧着眉。

「没事，反正井跑不了。」

我说完，发现顾清敏的表情有些为难。似乎我今夜意外地留在此处，是给他添了什么麻烦。

洞房花烛夜，洞房没了。洞房已经是一片大火过后的狼藉。

虽然刚才那两个丫鬟没发现我跑了，但此时她们在书房重新铺好了床。

她们的动作十分迅速，以至于我怀疑她们对此经验丰富。

顾清敏说：「流朱，浣碧，你们先下去吧。」

我——

我强忍到流朱和浣碧离开房间，才心情复杂地问顾清敏：「这两个丫鬟的名字，都 TM 是谁起的？」

「苏婉婉。」

顾清敏想了一会儿，又补充了道：「第二个。」

——我看她应该叫苏嬛嬛。

书房的床不是锦帐大床，而是一张罗汉榻。卧榻宽敞，但是只有一张。

当然只有一张。

顾清敏望着卧榻出神。

我说顾清敏，咱们就凑合一起睡吧。

顾清敏径自到卧榻内侧躺下，用被子裹住自己，只露出一个脑袋。

这就是他刚才为难的原因。

很明显，顾清敏并不想跟我睡。

我不好看么？还是他不想跟任何一个夫人睡？

我突然福至心灵般被一个想法击中了脑袋。

我晃晃他：「顾清敏，我有话对你说。」

顾清敏坐起来，认真看着我。

「你为什么这么执着地把每个老婆送走？就算她们是穿越来的，你这套服务未免也太尽职尽责了。不像话嘛。」

「那要怎么才像话？」顾清敏哭笑不得。

「我猜到了，顾清敏。其实你喜欢男孩子是不是？你这么执着地把每一个老婆送走，一定是有了心上人。」

「.....」

「哎，你不要不好意思。在我们那儿，喜欢男孩子很正常的。你是个小受吧，顾家门第这么好，你的心上得人是什么人？是不是个大将军？」

——一定就是这样。

我的脑中同时飞过一千篇将军攻 X 病弱受。此番推理精彩流畅无懈可击，我恨不得为自己鼓掌。

如果能见到顾清敏的心上人，似乎丢掉梦幻 offer 的可能性也显得没那么令人心痛。毕竟脆皮鸭文学现场可遇而不可求，而我既来之则安之。

「你.....在说什么呢。」顾清敏的声音有些沙哑。他偏过头去，似乎不敢看我。摇曳烛火之下，我看到他面颊通红，滚烫的红色一直烧到了耳朵根。

他的喉结上下动了动，似乎是咽了咽口水。

我循着他躲避的方向低下头，看到自己不知何时洞开的衣襟，和两只雪白的 D 罩杯。

十六岁的沈明玉如此有料，其场面之香艳想必让任何一个男人难以自持。

顾清敏前后娶了四个老婆，但是四个老婆都没捂热乎。

可能就没捂过。

不用他解释，我知道自己猜错了。

什么脆皮鸭文学啊，没有的事。

「那什么，顾清敏？」我推推他的肩膀。

「干什么。」他仍然偏着头，不敢看我。

「你说干什么？！我就是『什么』！哎，咱们婚都结了，你别客气。」

我一个文明社会穿越而来的身经百战奔三美少女，面对封建社会娶过三个老婆的疑似童子鸡，除了慈善就是扶贫，除了放松就是慷慨。

「你别闹。」他躲开我的手。

「春宵一刻值千金，你不用不用不好意思。」我劝他。

「.....」

「你真的是个童子鸡？」

「.....」

我再次恍然大悟：「我知道了。你不行。」

「快睡吧。」他从牙缝里挤出三个字，缩回被子，脸冲着床板，不再看我。

哎呦，小男孩的自尊心。啧啧。

我隔着被子拍拍他的肩膀：「没事儿。姐什么样的都见过，不差你一个。」

他把被子裹得更紧，就好像我真的会去掀一样。

「机不可失失不再来。你不要算了。」

我说真的。身体是沈明玉的，我又不会损失什么。

顾清敏装作没听见。

他的呼吸很浅，没有规律。急促，吵，像用了二十年的老式空调机。

在这样的呼吸声中，我居然睡着了。

「安妮，醒一醒。安妮。」

有人叫我安妮，轻轻晃我的肩膀。

王安妮，不是沈明玉。

我闭着眼睛，清晨的阳光照在我的脸上，明亮温暖，痒酥酥。

我醒了，我还是王安妮。穿越果然不过是我的一场春秋大梦。梦中事一幕一幕在脑海中闪过，想到顾清敏，我的嘴角微微上扬。这小子虽然不行，但是为人蛮地道的。挺有意思。

何况他还有钱。

可惜梦中我没能跳成顾府后花园的井，今天却还是要去上班。

上班就上班吧，我回到了现代社会，有工作，有住所，有同寝人——男朋友。

——不对。

我分手了。

我空窗一年多了。

我没有男朋友。

——谁在喊我的名字？！

我悚然坐起，睁开眼睛，就看见顾清敏的脸。

反而是顾清敏被我的反应吓了一跳：「安妮，你怎么了？」

「你叫我安妮？」我说。

「你叫王安妮，不叫沈明玉。你昨天说的。怎么，是不是我记错了？」他的表情有些困惑。

「你没有记错。」我幽幽叹息。

只不过书香门第沈家的小姐沈明玉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我已经很难知道了。此时躲在沈明玉的躯壳里的，是一个平平无奇的王安妮。

王安妮是一个很难被记住的名字，长了一张很难被记住的脸。

现在这张脸没了，这个名字顾清敏却记得。哪怕在只一片忙乱中对他说过一次。

我有些感动，但是说不出口。

「今天是我们成亲的第一天，你得.....跟我去见见家里人。」顾清敏对我说。

「也是应该的。」我说。

天已经大亮，我被领到顾氏宅院的厅堂。

顾府上下不能说是惊讶万分，但绝对称得上喜气洋洋：继第三任大少奶奶薇薇安新婚之夜顺利跳井之后，他们终于又收获了一个活蹦乱跳的大少奶奶，还跟大少爷手拉着手一起出现。

我想顾家大约没有长寿基因。顾老爷应该不到六十岁，但是看上去却像一个年过古稀老的人。顾氏有数不尽的财富，他这位顾氏宗主却为此付出了一生。加上这个状况频发的顾清敏，顾老爷难免要心力交瘁。如今的他风烛残年，显然是没有几天好活了。

满脸皱纹的顾老爷仔仔细细地打量我一番，与我对视了一眼，之后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望着顾老爷意味深长的目光，我当时并不知道他在想什么。后来我终于明白，但却已经是后话。

「哟，真是稀罕，我这个新来的大嫂，居然还真留过夜了。」进来的年轻女子翻着白眼对顾老爷施了个万福，赫然便是二少奶奶温碧柔。

温碧柔是当朝太傅温端的女儿，出身高贵，骄横跋扈。

温碧柔，温拿的温，碧玉的碧，温柔的柔。

道理我都懂，但这个名字怎么听都跟流朱浣碧在一个系统里。

温碧柔是不是温柔我不知道，温拿也谈不上。往官帽椅上一坐，说起话来碧池倒是足够碧池：「我嫁到顾家来三年，眼看着我这些大嫂的出身呢，是一个不如一个。先前好歹有个兵部尚书家的小姐。到了你，居然只是个翰林的女儿。哎，你们沈家祖宗八辈，是不是也没出过比翰林更大的官呢？」

我并没急着跟她吵架，而是端起茶盏慢悠悠喝了两口茶，才缓缓道：「翰林不是什么大官，却不知道为什么妹妹要跟我同在顾家的厅堂之下。何况妹妹再如何好出身，也是从前在闺阁中的事了。既然嫁进这顾家来，免不得妹妹还是要叫我一声嫂嫂。如今看来，妹妹这桩亲事岂非失策？太傅是太子师，为什么温太傅就没能把您嫁给太子爷呢？这样妹妹就是太子妃，早晚还能当个皇后，到时候训诫妃嫔统领六宫，气势可要比现在足多了。岂不美哉？」

「你——」温碧柔被我一番话怼得柳眉倒竖，提着裙子瞪大眼睛哑口无言。

我这些年里刷过的宅斗文其数无算。温碧柔这个段位来挑衅我，简直跟冲塔没什么区别。

一片尴尬之中，顾清敏突然开始咳嗽。他咳得惊天动地，我不得不去拍拍他的后背，尽我新婚妻子的义务。然后我就发现他并不是真的在咳嗽——他是在忍笑。他拍拍我的手背，又在衣袍下给我比了个大拇指。

看来他看这个弟妹不顺眼也不是一天两天。

「哎，大家都来了？父亲大人早安。我来瞧瞧我这个新大嫂。」此时，一个青衫男子负手而入，正是顾清敏的弟弟顾清仪。要说温碧柔还在我的预料之内，这位二少爷却属实让我吃了一惊。

当他走进厅堂来的时候，我感觉整个厅堂都突然亮了起来。

——这是一个真正的美人！

顾清仪长得特别像我特别喜欢的一个老牌男明星，就不告诉你们是谁了，毕竟是白月光，说出口难免羞涩。可以告诉大家的是那位明星是论坛时期公认的古装美男子，在我心中霸占梦中情人的地位多年。如今这位大明星年纪也不轻了，偶尔出现在我的时间线里，内容都是「XXX 现状」之类的八卦帖子。所谓忍见人间英雄老，不许红颜见白头。万万没想到，我居然能在穿越中重见此二十几岁时候的巅峰颜值，还是 3D 环绕的那种。

顾清仪一双桃花眼向我放电。

他粲然一笑，我的心脏漏跳了半拍，扶在顾清敏背上的那手也难免一个哆嗦。我不知道顾清敏是不是觉察到了什么，只知道自己的表情管理十有八九已经全面失败了。所幸温碧柔被我 KO，顾老爷看上去很累，他们二人大约是没有注意到我的。

可是顾清仪一定将我的失态尽收眼底。

顾老爷没有多留我们。大家告退的时候，顾清仪朗声向我道：「大嫂再会。」

唉，世界上怎么会有长得这么好看的人呢？

声音也如此好听，富有磁性。

我的心里小鹿乱撞，几乎是落荒而逃。

逃到半路我才想起顾清敏。

顾清敏走得很慢，走一阵子就要倚着廊柱站一会儿。

我折回来找他，看见他刚走出没多远。我只好等他休息好了慢慢走，走一阵子，再休息一会儿。我生性没什么耐心，虽然表面上还是要等他，但等他的时候脚趾头一直在乱动。

倚着廊柱休息的时候，顾清敏似乎说了什么。但我满脑子都是眼睛会放高压电的顾清仪，没听清。

见我愣了愣，顾清敏又道：「我方才说，看来你这一阵子走不了了。不如等过一阵子再试试看。」

「哦。」我故作漫不经心，似乎对回不回去这件事没那么在乎。

我当然不会不在乎，我着急回去，急得很。

就算被顾清仪晃得色迷心窍，我还是急得很。

现在穿回去是什么时候了？我的梦幻 offer 会不会过期？我不能不担心。

顾家豪阔不失文雅，宅院像我旅游时候见过的江南园林，更多几分奢侈隐蔽的韵致，还多了几分严阵以待的紧张。亭台楼阁间，碧树假山后，悄然多了几个家仆，在阴影中似乎还有暗卫。不用说，他们都是为我准备的。

至于后花园的吟风院，他们干脆给上了一把锁。

传送门近在眼前，我却无法靠近。

越是这种时候越不能表现出焦急，我决定迷惑敌人。

我陪顾家大少爷过日子。

顾家大少奶奶的日子似乎很好过，我每天的任务就是跟顾清敏看花，看鸟，养鱼，下棋。

就当度假了，我想。

我不会下棋，顾清敏跟我下棋完全不需要用大脑。他走一步，等我搜索枯肠的时候，他就翻翻顾家的帐。账本翻完一摞，我还没想好下一步。

——看来这小子是个聪明人。

不过这么长时间一局棋也赢不了，让我不免有些兴味索然。好在我作为资深社畜，已经惯于营业：能怎么样呢？陪少爷下棋，陪太子读书，原本不是在乎成绩的事。陪吃陪喝陪聊，「陪」字到位，一切到位。

顾清敏却有点看出我的无聊。

不知不觉间，我觉得下棋越来越有意思。其中一个参考系是：我偶尔会险胜一局，而顾清敏在面对我的时候思考时间越来越长。

我以为自己棋艺大进，得意没多久，又发现顾清敏是为如何优雅地输给我而绞尽脑汁。

——原本要玩少爷，终归还是被少爷玩了。

把古人所有的娱乐活动都盘了一遍之后，我们终于开始聊天。聊天的时候讲真话轻松，讲假话累。大家都想轻松。一句一句地，我拼凑出顾清敏二十几年的人生：从出生起体弱多病，基本没怎么出过家门，小时候内向，聪明，脾气乖戾，接连气走过七个教书先生。他母亲早逝，少年时期空旷寂寞乏善可陈，之后就开始接二连三地死老婆。到我嫁过来的时候，顾清敏这三个字江城已经能治小儿夜啼。

其实呢，就像我看到的这样，他本人明明不怎么吓人。相貌算得上清秀，没有青面獠牙，甚至没有久病之人大多都有的坏脾气。

「我觉得他们对你有误会。你脾气明明不错。」我说。

「你看见的是后来。」顾清敏只这样说。

投桃报李，礼尚往来。话到此间，我无论如何也得礼貌性地讲讲自己的过去。而且，众所周知的是，当一个人跟你讲自己有多惨的时候，你只需要让他知道自己比他还惨，就可以使他得到有效安慰。

跟高门大户的少爷不同，我的人生其实乏善可陈。小镇青年，不成功做题家，毕业卷进大厂，奋斗三年成为一个小中层，并且刚刚拿到一个十分体面的新 offer。或许有人觉得不错，但是我有一个弟弟。父母虽然没有渣到吸我的血，但大多时候都对我不管不问，我一直怀疑我是捡来的，只有弟弟才是亲生的。我高中就拿奖学金，从大一开始用各种办法努力赚钱满足自己的一切开销。家里没问我要过钱，但也不会给我一分钱。大三的时候我生病需要做一个紧急的手术。手术费六万块，我把情况跟家里讲，家里居然觉得我在撒谎。他们甚至没来我上学的城市看我一眼。我自此更加深深地知道自立和金钱的重要性。我大四实习，研二也实习，努力地向上爬，吃最臭的屎，背最黑的锅，撕最硬的逼。接连谈了四五个男朋友，不是让我回家做主妇，就是吃我的工资在家打游戏。我长期遇人不淑，终于绝情弃欲。功夫不负有心人，就在我跳槽升迁、脱离苦海的前夕，我加班一夜，竟然穿越到此。事到如今，这么长时间过去，就算我过一阵子回得去我所在的世界，那个梦幻 offer 恐怕也要泡汤了。

「顾清敏，我从此就明白一件事。什么爱情不爱情，都是虚的。女人，第一不能没有事业，第二不能没有钱。」说到最后，我总结道。

「你受苦了。」顾清敏摸摸我的头。

和顾清敏比惨，我大获全胜。

我真是不知道哭好还是笑好。

富贵清闲的日子好过，更何况是如此匪夷所思的穿越大梦中。

弹指间从春到秋。一个秋日傍晚，我正在府中独自闲步，二少爷房中的丫鬟彩霞突然将我拦住：「大少奶奶，二少奶奶说前一阵子与您颇多误会，觉得总这样也不好。她想请您去说两句体己话，不知您得空不得空。」

——温碧柔那种让人一眼看到底的人能有什么话要对我说？

不过我没拒绝彩霞，反而想看看她温碧柔究竟要唱一出什么戏。

我随着彩霞走进房间，没看到温碧柔，却看到一桌好酒菜，以及顾清仪。

我的心脏咯噔一声，漏跳一拍。

顾清仪倚在桌边，已经喝到半醉。

星目剑眉，鬓若刀裁，胆鼻薄唇，肤如暖玉，两颊绯红。史书上说嵇康「醉也巍峨若玉山之将崩」，或许不过如此。

此情此景，我最喜欢的男明星甚至也逊色一筹。那是营业出来的扮相，而这里坐着的是江城顾家的二少，自幼锦衣玉食养尊处优众星捧月养成贵气逼人，正如假包换地坐在我面前笑得活色生香。

「大嫂，你好啊。」顾清仪向我招手，「来，坐。」

我鬼使神差地在他身边坐下。

他的身上有好闻的熏香气，被酒香一激，激出氤氲多情、慵懒暧昧。黑檀沉水，甘松零陵，不是顾清敏房间里那股再通风也通不掉的苦涩药气。那种气味日夜跟着我，乃至让我误以为是这个世界空气里的一部分。

顾清仪给我倒酒。

我与顾清仪推杯换盏。

「温碧柔呢？」我用残存的理智问出这个关键的问题。

「回娘家了。」

「什么时候？」

「昨天。嘿嘿，大嫂你放心，这里没别人。」顾清仪说着，长臂一展，将我揽入怀中。

我整个人都僵住。

顾清仪鼻中温热的酒气喷在我的耳际和面颊。他用舌头轻巧舔过我的耳朵，我听见一阵沙沙声，耳廓一阵湿润的温热。我听见他富有磁性的声音低沉沉地笑。

他说：「大嫂……」

我愣着不敢动。

他继续说：「大嫂，奇变偶不变。」

「你.....」我吞了吞口水，「你说什么？！」

「我说啊，奇变偶不变。」顾清仪眯着一双桃花眼，恶作剧似地看着我，「大嫂，别光想着那口井啊，这个世界上存在的可能性比你想象到的要多。要不要试着多找几个人聊着。我大哥他知道的也有限。再说他就算自己知道，也未必全告诉你。」

「你是什么人？」我克制着自己问。

「我嘛，当然是和你站在一边的人。」顾清仪的手滑到我的腰间乱动。

——难道我不是这个世界唯一的穿越者？

可惜我没那么好骗。

我把三魂七魄从温柔乡里勉勉强强拉出来，用筷子蘸着酒在桌子上画了一条带坐标轴的正弦曲线，说：「二爷，你瞧这是什么。」

顾清仪乜了一眼桌子，漫不经心道：「正弦函数。」

我的酒醒了一半。

——难道顾清仪说的是真的，他自己也是穿越者？

我不会轻信。

我拿起酒壶，替顾清仪斟酒。

「宫廷玉液酒。」我说。

「大嫂说笑了。此酒虽是好酒，但没那么好。」二少爷笑着摆摆手。

——这道题他不会。

我转念一想，那他也有可能是个南方人。

于是我点点头，惆怅道：「顾清仪，其实曾经有一个机会摆在我面前，我却没有珍惜。等到失去了才后悔莫及。」

顾清仪抬起那一双颠倒众生的桃花眼，颇有兴致地问我：「什么机会？」

——这道题他也不会。

顾清仪，我真是高看你了。你不是北方人也不是南方人，你就是个如假包换的古代人。就算你认识正弦函数也没用。

还好我没上当。

酒酣耳热，顾清仪推着我往床上走。

我把顾清仪推到床上，自己站起身来。

「我还有事，先回去了。」我笑着说。

那笑里有点轻蔑，也有点索然无味。

夜已深，我带着酒气回到房间，踢掉鞋子，喝掉桌子上的整壶冷茶，发觉顾清敏独坐在阴影中等我。

「你去清仪那里啦。」他说。

「嗯。」

「你们.....喝了酒？」

「喝了不少。」我说着，走到他跟前，「怎么，没跟你打招呼，你生气了？」

我摸摸他的头，像从前摸我弟弟。不知道为什么，我有点想他。父母薄情，但弟弟待我一片天真。他一叫我姐姐，我的心就软了。我这人最大的坏处就是心软。

「反正.....你们若有了点什么.....生的孩子也姓顾。」顾清敏道。

我愣了一愣才反应过来他说的话是什么意思。

我瞬间变了颜色，抬起的手一巴掌甩在顾清敏脸上。

「顾清敏，你懂什么叫尊重吗？我之前觉得你尊重我。从我到你家第一天起，你叫我安妮，不认为我是沈明玉。你给我出主意，在屋子里放火掩护我逃跑，我知你的情，行不行？说实话，谈爱情太奢侈了，我们现代人很少再谈这么奢侈的东西了。我承认，二少爷比你长得好看点，比你 man，我看见他就心动，这说破天就是一套激素和心跳过速共同制造的生理反应。能怎么样呢？我觉得你既然这么尊重我，我也理应尊重

你。既然我的这具壳子是给你当老婆，那么我在这里一天，就一天不会给你扣绿帽子。请你，不要，再，侮辱，我的，人格。OK？」

顾清敏哑口无言。

驰骋职场多年，我嘴皮子利索。作为一个社会化的现代人，我自信自己干过的仗比他见过的活人还多。

冷酒伤胃，热酒伤心。

这一夜，我的酒从热喝到冷。与顾清仪靠得最近的时候，我忽然想起几个月前，夏夜无风，我和顾清敏荡舟湖上，支起棋枰。彼时皓月一轮，轻云散在长空。我心中繁杂、落子敷衍，而顾清敏皱着眉，指节一下一下叩着棋盘上纵横的格子，一门心思地盘算这一局如何让我在输得跌宕起伏之后赢得拨云见日。

想到这里的时候，顾清仪那张曾经让我神魂颠倒的脸忽然没了光彩。

不动声色的温柔，比鲜花着锦烈火烹油的热闹珍贵得多。

只是这些事我说不出口，也不会说。

顾清敏的脸上浮起三条红印。

「从来没人打过我。」顾清敏说。

「你打得好。」顾清敏又说。

「疼吧。」我摸摸他的脸。

他攥着我的手指，摇摇头。

我突然灵机一动。

「顾清敏，我问你一件事。」

「你问。」

我在桌子上画了一条正弦曲线：「这是什么？」

顾清敏看都没看：「正弦曲线。」

我——

难不成这个世界接待过的穿越者太多，导致穿越知识严重通胀了？

「你怎么也知道？！」我惊道。

「我怎么就不能知道？」顾清敏好笑。

我蘸着茶水在桌上写了一行字：

$f(x)=\log_2(\sin x)$

「来来来，你把这个函数图像画出来。画得出，我就服了你。」我说。

天可怜见，我保持最后的冷静，没让顾清敏看出酒后憋出这样一个东西已经用尽了我残存的高中数学知识。

顾清敏看看桌上的字，又看看我，摇摇头。

「噫，我就知道你不会。」我哈哈大笑，「我猜对了。你们啊，就是穿越知识通胀。」

「这式子有问题。」顾清敏道，「对数函数的定义域是零到正无穷不包括零，因此 $\sin x$ 应该加绝对值，且 x 不可为零，也不可为 π 的整数倍。」

他不用说这么多。我听到「定义域」三个字就愣住了。

「图像长这样。」顾清敏也用手指蘸了点茶，无比熟练地拉了一个坐标轴，然后开始在坐标轴上圈点： $0, \pi, 2\pi, \dots$

这是个什么样的世界啊，我都快被它弄哭了。

「不不不不，哥，我服你了，不用画了。」我按住他的手。

我求顾清敏大慈大悲，为我开疑解惑，告诉我这究竟是怎样疯狂的一个世界。

事情说简单其实也简单。虽然出乎意料，却尽在情理之中：教兄弟二人这些知识的是早逝的顾夫人。

在顾清敏和顾清仪小时候，这个世界的人并不知道什么是穿越者。顾家兄弟只知道自己的母亲跟别人不太一样：她时常说些别人听不懂的话，做些别人看不懂的事。后来，顾夫人或许是

觉得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太过无聊，就给两个儿子讲起另一个世界的知识。她讲得抽丝剥茧、循循善诱，她的两个儿子又都不笨，于是便有了我看到的这一幕奇景。我不由得怀疑我这位未曾谋面的婆婆是个数学老师。在一个寻常的夜晚，有人看见顾夫人独自一人走进吟风院，坐在那口井边沉思。天亮的时候，吟风院空无一人，顾夫人也没有从里面走出来。顾老爷派人下井打捞，却被告知井下空空，没有顾夫人的影子。

生不见人，死不见尸。

——顾清敏和顾清仪的母亲，才是降临顾家的第一位穿越者。

我忽然回忆起成亲之后的第一个清晨，顾老爷看我的那个眼神。

那是一种从我身上看见轮回的眼神。

事到如今，已经没有人知道顾夫人当年心中所想。她的来历出身，她的真心过往，她在顾府中是否觉得孤独，她穿越回我们所在的世界的时候对丈夫和两个儿子有没有不舍，这些都随着她的突然离开再也没有答案。

或许她也犹豫过，正如有人看到的那样，她在吟风院的井边坐了很久很久。

顾府是高门大户，此等灵异事件无法外传，只好对外宣称顾夫人是急病去世。

在此之前，我从未听顾清敏从未提起过自己的母亲。

想来或许是因为那些往事牵动的情感太深。

「我母亲离开之后，这里就再没有人懂这些啦。你刚才要是问清仪这么深奥的问题，他一定也答不出。他那时候年纪小，听不进去，学得也不好。」或许回忆中有很多温馨的细节，顾清敏说话的时候，脸上也不由得浮现出微笑。

「你学得好？」

「也算不上。不过母亲当年走的时候，莱布尼茨公式讲了一半。哎，安妮，既然说到这里，我正有几个问题想要请教你——」

我连忙摆手如风：「不不不不，我是一个文科生，我就没听说过什么莱布尼茨公式。」

「好吧。」顾清敏有点失望。

「顾清敏，你怨你娘吗？」过了半晌，我问他。

顾清敏怔一怔，摇摇头。

「你想她吗？」

顾清敏不说话。

他不说话的意思，大约就是想。

「你有没有想过她若留在这里，你会更快乐一点？」或许我真的喝多了。话已出口，我才觉出这个问题对他而言有些残酷。

许久，我听见顾清敏的回答：「可是对她而言，一定是离开更快乐些。」

——他说得对，对到我什么也说不出。

对我来说，顾清敏也没什么不好，但是离开更快乐些。

「顾清敏，你对我挺好的。」我说。

「嗯。」

「可是我早晚得回去。」

「嗯。」

「我不是无情无义的人。」

「嗯。」

「投桃报李，有什么事情是我能为你做的？」

「没有。安妮，我不需要你为我做什么。」

「要不然我给你生个孩子？」

——顾清敏显然没想到这个转折。

我觉得顾夫人对顾老爷感情或许很深，因为她居然留下了两个孩子。受到未曾谋面的婆婆的启发，我决定送顾清敏一个礼物。

借着残存酒气，我也不算是霸王硬上弓。毕竟顾清敏长久有贼心，只是又担心自己没贼胆。

有没有的，试试才知道。一次不行还可以多试几次。

成亲数月，我们第一次肌肤相亲。

窗外起了风。轻雷骤雨，枯黄的竹枝在雨声中飒飒摇曳。

他出了许多汗，呼吸更紧。他低声叫我的名字，安妮。

没来由地，我想到很多年前，也是这样一个秋风秋雨的夜里，我救了一只被雨淋得湿漉漉的、快要冻死的小猫。小猫呜呜地叫，瑟瑟发抖，脏兮兮地往我怀里拱。

「别害怕，你有家了，我不会不要你的。」我对小猫说。

小猫不再叫，蜷在我的怀里睡熟。我那时还上中学，家里没有人喜欢猫，我也没太坚持。几天之后，猫被送到乡下。

我再也没见过那只猫。

「对了顾清敏，我问你个事啊。」我摸着顾清敏脊背上凸起的骨头。

「你说。」

「温碧柔的侍女叫彩霞？」

顾清敏动作一滞：「你怎么突然问这个。」

「哎呀，你告诉我一下。」

「嗯，还有一个叫明月，随嫁来的。」

「哈？」

「温碧柔跟清仪很小就认识，算是青梅竹马。其实你之前说得不错，她是能当太子妃来着。可是她却哭着喊着要嫁到顾家来。温太傅只有这一个宝贝女儿，自然不敢阻拦。明月彩霞这两个人的名字也是我母亲取的。后来她们又随温碧柔嫁到顾家。」

行吧，流朱浣碧，明月彩霞，早晚都是时代眼泪。

「顾清仪说温碧柔回娘家了。既然如此，明月彩霞为什么不跟去？」

「那就说明温碧柔没回去，他骗你。」顾清敏道。

我上辈子身体康健，周围生活中也未曾遇见过几个病人。因此一直觉得顾清敏的身体与他的脾气一样，主要坏在传闻里。平常看他，除了比常人少走几步路，多吃几碗药，似乎也没什么别的问题。

直到江城下过第一场雪，我才知道为何久病之人最讨厌冬天。

顾清敏不再同我下棋，也没什么精神同我说话，最后连起床都变得困难。

我手足无措，而流朱浣碧的习以为常。

吟风院的门仍然上着锁，我却暗暗松了一口气。我当然很想回去，但我也很怕顾清敏死。我希望他快些好起来，这样我才能无牵无挂地离开。如果此时就有逃跑的机会，我或许很难做选择。

我们之间的交流变得愈发单向：我说他听。人对世界的想法其实很容易被概括，我能够分享的个人往事也极其有限。至于喋喋不休家长里短，我从来都不擅长。有时候，他明明像是在听我说话，一双眼睛却根本在出神。

病了这么久，顾清敏的眼睛仍然很好看。他的睫毛仍然很长，新婚之夜，他就用这样的一双长着长长睫毛的眼睛看着我。有一点愜色，又有点调皮。他经历过许多事，却毕竟是个年轻人，有一双年轻人的眼睛。然而此时，他的目光疲惫而冷漠，仿佛世间一切都与他无关。

窗外在下好大的雪，下了三天。天地洁白，厚厚的雪吸尽尘世的声音。我坐在床边削苹果。

「你怎么还不走呢。」顾清敏忽然问我。

「因为吟风院的大门还锁着。」我说。

「府里早没人盯着你了。枉你跑得那么快，爬墙都不会吗？」他居然在笑。

「爬墙要脏裙子，而且我恐高。还有啊，我怎么知道有没有人盯着我！」我搁下苹果，擦擦手，瞪着眼睛道。

——我我根本是在狡辩。

——我是在给自己找留下来的理由吗？难道我真的不忍心走？

我简直无法直视自己的内心。

「喏。」顾清敏瘦削的手攥成拳伸到我面前，掌心张开，里面是一把铜钥匙，「吟风院的钥匙，我也有一套。」

我愣住。

「早就像给你，但.....」

——但有些舍不得。

他没说完，我却听得懂。

「你，你能不能别怨我？」他的声音沙哑，语气充满愧疚。

「我不怨你。」我的心里同样有些难受。

我赶紧拿了钥匙，他一直举着的手放心地抽了回去。

细细长长的一截金属，带着他的体温。

「想走的时候，不用告诉我。走就行了。」顾清敏说完这句话，闭上眼睛，把脸别过去。

我看了他一会儿，心里有点酸，摸摸他的脸。

「我这两天不走。」我说，「等春天，春天我再走。好吧？」

「你想什么时候去就什么时候去，只是要注意别惊动旁人，免得被当成投井的救回来，再要去就不容易。」他还是那句话，与我们相遇时一模一样。

彼时他语调轻松，现在却故作薄情。

我曾经试着给他一个孩子，如今一切全无动静。我想怜悯近似于爱情，但怜悯终究不过只是怜悯。

好在春天终于来了。

一个春风沉醉的晚上，我在顾清敏睡熟之后，带着一卷绳子打开了吟风院的门。一年前，我被一卷绳子捆着送到顾家来同顾清敏成亲；一年后，我用一模一样的一卷绳子离开这个我已经有些熟悉的世界。一切像是有意，也像是无心。

钥匙插进锁孔，锁簧震动，铜锁落下。

门开，吱呀一声巨响，在阒寂中夜中显得刺耳非常。

我躲到墙边的竹影之后，心悬到嗓子眼。

我静静等待很久，并没有人来。

我长舒一口气，走出竹影，踏进吟风院。

月色溶溶，天空靛蓝。

繁星满天，小院中一树梨花盛放如雪。

树下就是那口井。

井沿不高，六角形，青石砌成，光滑的青石反射月光，显得井似乎在夜中发亮。

毕竟它是一口特别的井，而我近乡情怯。

事急从权，事缓则圆。我已经在此间住了一年，早知道顾清敏不是鬼，也就早没有苏婉婉和薇薇安跳井的魄力。

因此，我将绳子的一头在梨花树上捆了个死结，扯着另外一头，沿着井壁缓缓降到井下。

井口窄而深，井壁湿滑多青苔。我拉着绳子一寸一寸降落到古井深处。这个世界的月色、春风、花影，距离我越来越远。

眼前的黑暗越来越浓，也越来越大。终于，长长的一卷绳子放到了尽头，天空也缩进碗口大小的井口。

碗口大小的天空中，还有几点星光漏出来。

这口井没有底，也没有地，再向下，就是连接两个世界的深渊。

是该出发的时候了。

顾清敏，再见。

我松开手。

我松开手，却没有预期的向下坠落。

我只是跌了一跤。

我听到「哗啦」一阵轻响，脚似乎踩到什么易碎的东西。

我脚下所踏之处起起伏伏，又诡异地柔软。

我的心蓦地一沉。

一片漆黑中，我不敢乱摸，并且庆幸自己随身带了一个火折子。

我将火折子打开。

火光照出我脚下踩着的是一只金步摇。步摇仍插在头发上，乌黑凌乱的青丝属于一具尚未腐败殆尽的女尸。女尸头朝下栽着，穿戴凤冠霞帔。

这具女尸之下，影影绰绰还露出两个脑袋：那是两个长头发的骷髅。

三具尸体。

薇薇安，苏婉婉，还有.....

我忽然想起顾清敏从来没提过他的第一个夫人。

火折子燃烧一会儿就熄灭了。我的周遭恢复黑暗。脚下依旧软而滑腻，空气中的味道充满恐怖和不详。

我想要抬脚，似乎被什么东西绊住。我想那是薇薇安的头发的。

黑暗中，我仿佛感觉到三副骷髅睁着三双空洞洞的眼睛看着我。

我仿佛听见她们的声音在我耳边萦绕：你好啊，你也来了，你会在这里陪我们。

她们说：我们四个，凑一堆，说说话。

——可得了吧！

——你们是打麻将三缺一吗！！

我要上去。

我用尽剩余的清醒神智把手向上伸。

我要去拽那根我亲手放下来的绳子。

然而，我摸到井壁上遍布的湿滑粘腻的苔藓，除此之外空空荡荡。

那条我亲手放下来的绳子无影无踪。

意外吗？

也意外，也不。

我向头顶看去，井口处仍是一片冷清清的天色。

似乎没有人来过。

似乎那条绳子原本就不存在。

我应该大喊。

可我的喉咙发不出声音。

——出了这条抄手游廊往北走，后花园西北角有一个院子叫吟风院。院中有一口井，那就是你们说的传送门。

——想走的时候，不用告诉我。走就行了。

——吟风院的钥匙，我也有一套。早就想给你，但有些舍不得。

——你想什么时候去就什么时候去，只是要注意别惊动旁人，免得被当成投井的救回来，再要去就不容易。

——你能不能，别怨我？

顾清敏所说过的每一句话不受控制地在我耳边飘来荡去，其中含义却不似从前。

每一句都像是嘲讽，每一句都带着冷笑。

我自问并不爱他，但是我信他。

天然的相信，没有来由的相信，最终把我送到了这样的境地。

尸体有什么可怕？就算她们真的化成冤魂，那也不过是与我一样的冤魂。

比鬼魂更可怕的，永远都是活人心。

我觉得很累，我不敢坐下。我脚下踩着的是顾清敏的三个前妻。

我无法明确地感知时间的流逝，似乎过了几个世纪那么漫长，碗口大的天空终于开始微微发亮。

随后，发亮的圆形井口中突然多出一个阴影：一个人类的脑袋。

「喂，大嫂？你还在吗？大嫂？」

——顾清仪？

鬼使神差地，我决定默不作声。

我不信顾清敏，也不会立刻相信他弟弟。

此时此刻，我倒要看看顾清仪究竟想要做什么。

「不会吧！这一个竟然成功了？」我听见顾清仪惊叹。

井口忽然又垂下一条绳子。紧接着，井口一黑，是顾清仪沿着绳子降下来。

来得好，只怕你不来。

我心中冷笑。

顾清仪距离我越来越近。

我的眼睛早就适应了黑暗，他则不然。这种时候。我看得见他，他看不见我。

薇薇安的身子下面，剩下的两具尸体已经只剩骨架。我说服自己此间已经不是讲究的时候，摸索着把手伸下去。

一个毛茸茸的东西嗖地一声从我手里蹿走了。

一阵触角爬行的窸窣窸窣。

我咬着牙继续把手继续向下伸。

我摸到了一副更为光洁的骨头。我猜，这就是顾清敏的第一任妻子。

「这位大姐，对不住，回头给你烧香，现在先谢谢你了！」我在心中默祷，「啪」地一声掰断了她的一条肋骨。

不知从哪本小说里看到过，动物的遗骸十分锋利，可以直接做刀。

「谁！」

骨头断裂的声音太大，顾清仪降落的身形微微停顿。

我不做声，顾清仪以为自己听错，接着向我的方向靠近。

我攥着那根肋骨，屏住呼吸，踩着薇薇安的脑袋将身体贴住井壁。

顾清仪落地。

我自他身后用那根尖尖的肋骨稳稳抵住他的后腰。

顾清仪身子一抖。

「别喊，喊也没人听得见。」我说。

顾清仪听出是我，居然反而松了口气。

「大嫂，我还以为你走了呢。」

黑暗中，我听见他的声音，就想到他嬉皮笑脸的表情。

发觉他正要转过身，我手上加一份力气：「别动。」

顾清仪只好配合地点点头。

「我问你几个问题。如实答了，我就放你。有半个字假话——不是喜欢玩嫂子么？你就在这里陪着你的三个大嫂过日子。听懂了没？」

「听懂了。」顾清仪叹道。

「刚才是你收的绳子？」我问得切齿。

「是我。」他答得轻松。

「你早就知道井下有尸体？」我问得悚然。

「知道。」他答得随意。

「顾清敏呢，他知不知道井地下有尸体？」

「他.....可能不知道吧。」

「知道就知道，不知道就不知道，什么叫可能不知道！」我怒道。

「谁下来谁才能看见。我下来之后可谁也没告诉呢。我大哥他那身子骨怎么下来？当然是不知道。大嫂，我早就跟你说过，我大哥他也不是什么都知道。你要想回去，还是要跟我合作。」

「你为什么对传送门有这么大的兴趣？」我问。

「因为.....」

顾清仪脑子里可能都是浆糊，说话翻来覆去像念经。为了不折磨诸君的耐心，我就不做赘述了。简而言之，关键有如下几点：一，他一直想弄清传送门的秘密，也因此一直想拉我入伙，是因为母亲的突然离去使他意难平；二，他知道井下有尸

体的时间也不长，是在我嫁入顾家之后；三，在我新婚之夜飞奔到吟风院之前，他还不能确定这口井是传送门关键。他在确定此事之后下井，却发现这里早已不是他想探索的传送门。

他说完，我觉得他没撒谎。

可怜啊，没妈的孩子一棵草。

在远离现世的古井之中，脚下踩着三个大嫂，腰上顶着一截死人骨头，就凭顾清仪的心理素质，还没发展到能在这种情况下还能扯出严丝合缝的谎来。

「那温碧柔呢？她为什么要帮你？」我问最后一个问题。

顾清仪似乎不明白我的意思。

「听不懂？我来提醒提醒你。你让彩霞请我去喝酒的时候，温碧柔其实没回娘家吧。她若不是想把你我捉奸在床，那看来是想让我同你木已成舟——她究竟拿你当什么？」

「她.....她是我妻子啊，她肯定要帮我对吧。」顾清仪坦荡荡道。

「帮你就这么慷慨？连让你色诱我都行？！」我觉得匪夷所思。

「我是她丈夫，她不帮我帮谁呢？」顾清仪的声音透着疑惑。

男人啊，普通又自信。我在顾清仪身上再次见识一回。

我想他大约是把所有的天赋点都点在了这副皮囊上，没给他那可怜的大脑留哪怕百分之一的机会。

要顾清仪马上开窍是难了。但真相却在此过程中渐渐水落石出。

尤其，有一件事现在我已经十分确信：温碧柔，有问题。

「顾清仪，你可真是个样子货。绣花枕头，草包一个，银样镗枪头。」我一脚踩在顾清仪的小腿上。

古井中传出顾清仪杀猪一样的惨叫。

他扑通一声跪倒。计算角度，应该恰好跟苏婉婉脸贴上脸。

在顾清仪惊恐无状的当口儿，我将那根肋骨往腰间一别，踩着顾清仪的头拉起绳子，沿着井壁爬了回去。

我一壁向上爬，一壁把长长的绳子往身上收。一来是免得顾清仪跟在我身后一齐向上爬，那样就难免拽断绳子；二来是，我也想让他尝尝和三具尸体一起困在井底的滋味。

美人围绕，青丝如瀑，珠翠在怀，那感觉想必很不错，值得好好享受。

我爬得很快。

碗口大小的天空先是变得汤碗大小，再是变得脸盆大小。

天渐渐亮起，晨风清凉，新鲜空气混着草木清香钻进我的鼻腔。

我从不知道这个平凡的世界如此美好。

短短的一夜之间，我再次两世为人。若说此间世界是一场梦，那么井底的世界就是另一场。我尚未能回到自己的世界，却实实在在是捡回一条命来。

双手扒着井口升上地面的一刻，我看到靛蓝色天空下盛放的梨花树，和梨花树下站着的顾清敏。

「安妮？」他的神色是说不出的惊讶。

他快步走上前，向我伸出手。

而我一声怒喝：「别碰我！离我远点！」

顾清敏愕然。

见到顾清敏的一瞬间，他的形象在我脑海中不由分说地分成两个，一个要救我，一个要杀我。

——出了这条抄手游廊往北走，后花园西北角有一个院子叫吟风院，院中有一口井，那就是你们说的传送门。

——你能不能，别怨我？

同样的两句话，两个完全相同的顾清敏用完全相同的语气说出，背后是截然不同的含义。

这一刻，我的目光一定冷酷得让人心里发毛。

「我还以为.....你走了。」顾清敏说。

他显然不知道我的所思所想。

我坐在井沿上，带着戒备打量顾清敏，又看到新婚之夜我从火中把他拖出来的时候他的眼神。

相比那时候，他的目光中有一种难以隐藏的、失而复得的喜悦，以及一种对自己的喜悦产生的愧疚。

现在回想起初见时候，我想描述他看我的眼神或许用不了一千个字。一句话就足够：你为什么要回来呢？对你来说，这里不值得。

在我的脑海中，要杀我的那个顾清敏消失，只剩下想救我的那个。

王安妮，你不仅太心软，你也太自信。

可是我只能这样自信下去了。

「我刚碰过不干净的东西，别把秽气过给你。」我的语气和缓许多，顾清敏的精神似乎也因此放松了些许。

「我没走成——顾清敏。从这里恐怕是走不成了。」我又说。

「为什么？」

「等会儿我慢慢跟你说。」

「我刚才好像听到一些声音。清仪也在下面？」顾清敏忽然问。

「嗯。你别急，让他再在下面呆一会儿。」

这两兄弟的感情我真是搞不懂。任是弟弟一门心思地绿哥哥，哥哥对弟弟居然还不错。他们高门大户难道不应该兄弟阋墙吗？如果我是顾清敏，这会儿干脆就把井填了。

「这是什么？」顾清敏终于发现我腰间别着的那根肋骨。

他正要伸手去摸，被我闪身拦住。

「你别碰。」我说，「两件事，第一呢，你得叫两个人来。除了你弟弟之外，井底下还有你别的亲戚。第二，」我指着腰间的那根骨头，「这个可也是你老婆。」

我腰间别着骨头，抱臂坐在井口：「说说吧，顾清敏，怎么回事。」

直到这时候，我总算听全顾清敏三任前妻的故事。

顾清敏没有提过的第一位夫人叫方可人。直到现在他都对她深深愧疚：我和顾清敏都觉得她不是穿越者。方可人嫁进顾家的时候顾清敏只有十六岁。那个时候的顾大少爷如他自己所说，脾气乖戾，喜怒无常，虽不至对方可人恶语相向，但确实对这位兵部尚书家的小姐也没怎么搭理过。

——你这是冷暴力，家庭暴力的一种。

我心里想着，但是没说。

日子久了，方可人也渐渐郁郁寡欢。这个女孩子没什么脾气，受了委屈不知抗争，但或许有些耽于幻想。既然嫁进顾家，顾夫人的生平自然传进她的耳朵。一日，方可人对身边的侍女说，这个世界没什么意思，顾夫人尸骨无存，或许是去了另一个世界，她也想去另一个世界看看。

听见这话的婢女没当真，第二天清晨，房中却不见了方可人的影子。

「当时没想着下去捞？」我问。

顾清敏摇头：「有我母亲的事情在先，没人愿意接近那口井。」

——也对。

当苏婉婉嫁进顾家的时候，顾清敏已经吸取教训，改了脾气。

「那她为什么也要跳呢？」我问。

「流朱浣碧。你忘了？」顾清敏反问我。

——原来如此。

这样就好理解了。苏婉婉是一个隐瞒身份的穿越者。她虽然管侍女叫流朱浣碧，却对自己是穿越而来的事情对任何人都只字

不提，只在暗中观察、收集信息。当她确认顾夫人和方可人都是通过投井完成穿越的时候，她自己也跳了下去。

其实在当时没有人知道苏婉婉是投井。因为她只是突然消失不见了。

第三个就是薇薇安。与我一样，薇薇安开门见山地告诉顾清敏自己的来历。新婚之夜，顾清敏与她一聊，前两位夫人连同自己母亲的事都有了答案。薇薇安是个急性子，一听说有法子能够马上回去，她不仅跑得快，而且踹得准。

(.....)

第四个就是我。

我实在不知道该说什么。

或许那口井真的有什么神秘力量，可以让人失去理智、不假思索地跳下去。反而只有我没有受到这种力量的干扰。

或许顾清敏命中注定，就是要死三个老婆。

又或许她们三个的灵魂真的穿越到了另一个世界，只是把肉身留在了这里。

——希望这一个可能性是真相。

虽然看起来还是怪吓人的。

换句话说，我要是真的摔死在井底，或许我此时已经回去了。

——可是这样的话，顾夫人怎么解释呢？

总之我这个人惜命，不冒这份险。

顾清仪气喘吁吁一脸狼狈地爬出井口的时候，我坐在井沿上用脚踩住他的肩：「顾清仪，作为一个跟你妈从同一个地方来的人，我有必要提醒你。不要考验人性，尤其是不要频繁考验人性，因为人性禁不起任何考验。」

顾清仪显然没听明白。

要不是顾清敏在旁边让我别闹了，我实在想把他这个蠢货再踹下去一次。

他的那张脸倾国倾城的在这种时候实在是没有任何加成。

温碧柔随后赶到，那样子算不上戏精上身，也足够哭天抢地。

我怀疑她早就知道吟风院发生的所有事，但一直拖到现在才来。因为她出现的时候不仅盛装，而且严妆，看上去仿佛是准备要去春游。

顾清敏的三个前妻总算从井下被拖了出来。梨花树下的草席上并排三具枯骨。

捞尸体的人说，井底有字。

「谁写的字？写了什么？」顾清仪抢着问。

我白眼大翻：这人要是认识这么多字，还至于在你家帮忙捞尸体吗？

与此相比，我就要聪明得多。

我说：「你有没有用手机拍张照？」

顾清敏看我的眼神宛如我是个傻子。

得了，要想看字，我们还是得下去。

顾清敏和顾清仪都有必须下去的理由。我也有。

温碧柔说，她要留在上面。

人心难测。这个温碧柔本就古怪，我们一群人下去，留她一个人在上面，她岂不是可以为所欲为？

我说：「你，也下去。」

温碧柔装模作样地犹豫了一会儿，竟然说好。

我忽然有一种预感，那就是，无论她在上面还是在下面，失策的那个都是我。

我们做了个简易的升降机。

这么说实在有点故弄玄虚。

本质上，就是我们在井上架了一个轱辘，又在轱辘上挂了个筐。

我们下到井底，点亮火把。火把熊熊燃烧，烧着井底原本就不多的空气。

井壁上果然有一片用红漆写下的字，是顾夫人的手迹：

孩子们，我知道你们会找到这里。当你们看到这行字的时候，我已经回到我所在的世界。那个世界距此千年，却是在千年之后。经过我的计算，这里是两个世界间的传送门。当日全食发生的时候，月亮投在地面上的影子的中心点会将传送门激活。下一次的传送门将出现在震泽湖心的凌波岛上。时间就在XXXX。我爱你们，但此时必须在两个世界做出选择。希望你们平安快乐。

四天后有日食。顾夫人所写的时间正是在四天之后。

而震泽离这里很远。

「可是母亲是晚上离开的，晚上哪里有日食？」顾清仪问。

「我觉得或许通过与地心相对的另一个点，传送门也凑效。」我说。

顾清敏点点头。

顾清仪没听懂。

没听懂就算了。

在这段简短的留言之后，还有一大片写好的字迹被抹去。抹得很匆忙，隐隐露出几个字：此乃天机，最为阴毒。

显然，因为传送门即将关闭，顾夫人没有更多时间将它们全都抹掉，只抹掉了最为关键的部分。

「妈妈抹掉了什么？她为什么写了又抹掉？」顾清仪问。

我想，顾夫人发现了这个世界一个了不得的秘密。这个秘密如此重大，以至于顾夫人在穿回去的最后关头忍不住要在这个世界上留下自己的发现，却最终意识到她所发现的事实是潘多拉的魔盒，因此又迅速毁了它。

「原来她也发现了。」温碧柔忽然开口。我们三个一齐看向她，正看到她脸上浮现出一个可怕的笑容。

温碧柔温柔地摸着顾清仪的脸：「妈妈抹掉的是一种禁术，在上一个传送门的遗迹以五人祭之以血，就可以召唤另一个世界的穿越者。如今还差两个人，法阵就可以启动了。」

「你.....怎么会知道这个？」我问。

「我是太傅的女儿，自然比你们寻常百姓知道得多些。这些事情，就连圣上也未必知道呢。」温碧柔笑得如此开心，「清仪，我知道这些不是更好吗？我们开启法阵，让妈妈回来。杀了他们两个，顾家的富贵荣华是你的，这个国家的万里江山也有你的份儿。待我大事成了，你就是一字并肩王。」

「什么，什么大事？」顾清仪呆愣愣地问。

「他的父亲不是太傅么？如今太子快要失宠了。什么大事，当然是用穿越者打造智库和军队，以此谋朝篡位的大事。」我冷笑，「这才是你当年要死要活一定要嫁到顾家来的原因吧。可怜的顾清仪，居然还以为你是真的爱他，爱到太子妃都不肯做。」

温碧柔，我确实没有想到，最大的 boss 会是你。

「别听她瞎说！」温碧柔望着顾清仪，楚楚可怜地道，「清仪，我好爱你。」

她嘴上如此说着，手却往自己的腰上摸。紧接着寒光一闪，温碧柔匕首出鞘，越过顾清仪向顾清敏刺去。

我下意识把手伸向腰间去摸那根骨头，却摸了个空。

——丢了。

我的心里咯噔一声。

温碧柔的力气够大，动作够快，扎得也够狠。当我看清那把匕首的时候，它已经完全没入人的胸口，只剩下刀柄在外面。

然而扎的却不是顾清敏，而是顾清仪。

「温碧柔，你疯了。」顾清仪的嘴角流出血，一只手攥着温碧柔的手，「他是我大哥，我怎么会跟你一起干这这种事？」

温碧柔同样说不出话来。

她的目光充满难以置信，不是为顾清仪，而是为自己。

她颤抖着双唇向下看，看见一根人类的枯骨深深扎进她的小腹，正是我刚刚没有摸到的那根肋骨。

肋骨的另一端，握在顾清敏手里。

「清仪，你坚持一下。」顾清敏说。

「没什么好坚持的，我刺中的是心脏。」温碧柔再抬眼看向我们的时候居然笑了，「这个傻子，我原本也没准备留他，就连刚刚也是骗他的。开启阵法需要的不是五个人，是六个。咱们四个人里，原本就只有一个能活。」

温碧柔说着，又把目光幽幽转向我。

她看着我，却对顾清敏说话：「顾清敏呐，我的大哥。这些年你过的是什么日子？说句老实话，我真是佩服你。要是换了我，像你这样活着，我还真是一天都活不下去。不过呢，你也快熬到头了。杀了你旁边这个女人，阵法一开，穿越者降临这个世界。你难道不想尝一尝健康的滋味么？他们掌握最先进的知识和技术，要想治好你，还不是轻而易举——」

「啰嗦。」顾清敏的手腕忽地一转，那根骨头在温碧柔的肚子里拧了两圈。

温碧柔又吐了一口血，再也说不出话，身子沿着井壁滑下去。

「顾清敏，你……」我语无伦次。

顾清敏解下一件衣服，仔细将方可人的骨头包了，才对我说：「别怕，安妮，我们上去。」

温碧柔的那一刀刺得很准。我和顾清敏重见天日的时候，顾清仪果然已经没了呼吸。

这一天的日落时分，顾家运进门五口棺材。

「从前顾家请过一个道士，给我们兄弟两个算命。」倚在顾清仪的棺材旁，顾清敏说。

我静静听。

「道士说，哥哥会比弟弟活得长。那个时候我父亲还挺高兴。在他看来，我活得比他长，意味着我们两个人都能得享高寿。现在看来，他想多了。」

他总是这样，大喜大悲的时候，并不透出什么大喜大悲的眼色。

有时候我想，顾清敏是一个不愿意显露自己感情的人。有时候我又想，大概大喜大悲都需要很多力气，他没有那么多力气。

又或许，他觉得过度显露自己的情绪，会给别人太多的负担。

比如喜欢我这件事。

他那么坚决地放我走，怂恿我走，给我出主意让我走，一次都没留过我。

但是当看见我留下来的时候，他好开心。

他用力隐藏自己的开心，还是被我看出来了。

他多瘦啊，肩不能挑手不能扛，可能连上辈子都没杀过鸡。

可他那么坚决地挡在我身前，用那根骨头扎进了方可人的肚子，眼睛都不眨一下。

顾清敏，你不知道你放弃了什么。

或许方可人是对的，杀了我，你可以获得全然不同的人生，呼吸全然不同的空气。

可是他连犹豫都没犹豫。

他说，别怕，安妮，我们上去。

全世界都叫我沈明玉，明玉，阿玉，大少奶奶，唯独他叫我，安妮。

棺盖次第合上。

方可人精白莹亮的骨头上披着顾清敏的衣裳。

「我们要好好谢谢她。」我说。

顾清敏点点头。

「什么时候把他们下葬呢。」我问。

「现在不急，」顾清敏道，「先送你去震泽。江城距离震泽大概有五天路程，收拾收拾明天出发，备好马，星夜兼程，三天应该来得及。」

他还是要送我走。

「顾清敏，你舍不得我的吧。」我轻轻问。

顾清敏点点头：「舍不得。只是——她们那样想走，我又何必留你。」

星夜兼程，三天果然来得及。

到达震泽的那天看不见太阳，从清晨起，天空就下着蒙蒙细雨。

万顷震泽烟波浩渺，独一个舟子载我与顾清敏二人往湖心凌波岛去。

我又想起去年夏夜，我与顾清敏在舟中所下的棋局。

「哎，顾清敏。」我说。

「嗯？」

「我走之后，你会想我吗？」

「会。」

「答得这么干脆啊。」

「嗯。」

「我也会想你的。」

「别想我。」

「为什么？」

「想我.....有什么用啊。」

「那你想我，岂不是也没用？」

「有。」顾清敏眨眨眼睛，低头笑笑，像是我没走，他已经开始回忆。

「说真的，你别老想我。我看咱爹日子也不多了。日后老大一个顾家，都得你来吧。你可得多活两年。」

「嗯。」

「娶个好老婆——千万别再是穿越来的了！我们这种人，不安分。」

「知道。」

「门第出身不重要，好不好看也不重要。尤其是胸大不大，不重要。」

「那什么重要？」

「疼你就行。得会照顾人，给你生两个儿子。」

「行吧，我尽量。」

「嗯.....要是.....要是你实在生不出来的话，尽早从宗族里过继两个来。反正也姓顾，对吧？」我的声音越说越小。

「知道了。」他说。

我们一起想起顾清仪。

船缓缓靠岸。

虽然看不见太阳，但是日食开始了。

天空迅速而稳定地暗下去。

或许是感受到天地之间奇异的能量转换，鱼跃水面，百鸟惊啼。

凌波岛岸边的一片空地上，半空中突然凝结起一片奇异的光芒，先是像空气中折射的水光，接着白光越来越强，旋转如同漩涡，明亮刺眼仿佛另一个太阳。

我背对飞速转动的白色漩涡，站在顾清敏面前。

漩涡带起强风，吹动我的头发，也吹动顾清敏白色的衣衫。

「顾清敏，我走啦。」我说。

「走吧，安妮。」他面前向我笑笑。

他不愿看我，又不想不看我。

他不愿眼睁睁地看见我在他面前离开，又怕避开目光，就错过我们彼此最后一眼。

我向他张开手臂：「顾清敏，再抱一个呗。」

他走到我面前，用手臂小心翼翼地环住我，鼻尖贴着我的脸。

「顾清敏，你再抱紧点啊。」我说。

「嗯。」

他答应了，手上却没有加力气。

——是因为再抱紧些，手就舍不得松开了吧。

我摸着 he 脊背上的骨头，就像我们在一起的好多个夜里。

「顾清敏，我回去之后，要是能见到你妈妈，就给你带个话。你有什么想告诉她？」

「能见到吗？」

「哎，万一呢。」

「也是的。」

「哎呀，所以你有啥要说的，快说啊。」

「你就替我告诉她，说我和清仪，过得很好。」

「就这样？」

「就这样。」

「好吧.....」

「哎，安妮。」

「嗯？」

「在你们现代人眼里，什么样的人生叫过得好？」

「嗯.....留下的话本里，要说你们古代人过得好，大概都是连中三元封侯拜相娶八个老婆生十六个儿子，儿子又个个连中三元封侯拜相.....这样。」

顾清敏「嗤」地一声笑了：「行，你若见到我母亲，就这么说。」

「你还有什么话要对我说吗，顾清敏？」

「保重自己，别熬夜，少看手机。」

我不说话。

「谢谢你。」

我还是不说话。

日食进行到后半程，天空渐渐开始发亮，我身后的白色漩涡亮光却在黯淡下去。

「快走吧，安妮。来不及了。」他说。

我仍然站着不动。

——顾清敏，让你送我来到这儿，就是想让自己断个念想。我不走啦。

我在心里说着，嘴角露出笑意。

然而，我又一次看错了顾清敏。

就在此时，顾清敏狠狠地推了我一把。

我措手不及，脚下踉跄，一屁股坐到那个正在消失的白色漩涡里。

「顾清敏，你——」

我一声惊呼，话音未落，便重重摔在地上。

细雨淋湿的泥泞土地。

烟柳如丝，草色遥看。天空灰蒙蒙的，云彩却被太阳照得莹莹发亮。

我望向万顷碧波之外。

雾蒙蒙的，什么都看不清，只有近处芦苇荡里几只水鸟飞起。

我忽然好害怕。

我怕看到摩天大楼，我怕听见渡轮的汽笛。

我怕一片没有时代的春日天空里，忽然飞过一架飞机。

顾清敏，你可真他妈的是个混蛋啊。

我偏着头，久久坐着，不知今夕何夕。

直到我听见一声熟悉的轻笑，混着叹息。

我转过头，看见顾清敏跌在我对面，雪白的衣服沾了泥。

——结界在我跌倒前的最后一刻消失了，我没能回去。

顾清敏的眼睛红了：「王安妮，你是不是傻？」

番外：江山客梦

我们从震泽回来之后，顾老爷承受不住丧子之痛，很快就去世了。顾清敏接管顾家的产业，成了顾氏真正的宗主。他很聪明，也很能干。

不过我早说过，他那什么不怎么样。这种事情，认命就行了。人若是真心对你好，那什么不怎么样也就随他去。反正人过了

一定年龄，大多都不怎么样。

可是除此之外还有别的问题。

比如，我们一直没能有孩子。

封建社会，顾家的宗主没有孩子，问题是怕颇有一点麻烦的。

整个江城那么大的一个点。

「还记得我之前跟你说过什么？」夜里，我一边用剪刀剔烛花，一边对顾清敏说，「从宗族里挑两个侄子过继过来嘛。反正他们都姓顾，对吧？」

他没说话。

他没说话我就当他没反对，我决定看着办。

几天之后。宗族里的孩子，上到七八岁，下到刚会走，在顾清敏面前排了一排。这种场面庄严肃穆，有一瞬间我感觉自己是那种高级私立幼儿园的面试官。我好歹定定神，才能想起我是在给自己挑儿子。

我对小孩子没什么感觉，他们在我眼里都是一个样。

但是其中有两个小孩我记得顾清敏有点喜欢。他挺喜欢小孩的，要是他能有自己的孩子就好了。

我假模假样地跟一群孩子聊了半天，把顾清敏喜欢的那两个带到他眼前。

「你觉得怎么样？」我问。

他没说话，摸摸两个小孩子的头，从怀里掏出糖，又掏出两个状元及第的金镙子。

小孩拿着金镙子不觉得有什么，看见糖，小眼睛都亮了起来。顾清敏把糖和金镙子都放到他们手里，看他们规规矩矩道了谢，欢天喜地地跑了。

这一天就这样结束，夜里，我又同顾清敏提起白天的事：「我想还是请先生算个好日子，把事情好好办一办，你觉得怎么样？」

「什么事？」顾清敏居然反问我。

我被他问懵了。

「当然是把你的子侄过继到我们这里的事。」我道。

「我几时答应过你这件事？」顾清敏道。

「哎，你这个人——」我气得站起身，正要跟他理论理论，他却一把抓住我的手。

「王安妮，」他说，「有孩子，对你来说这么重要的么？」

——哈？这人怎么回事啊。

「我当然无所谓。」我说，「可是你——」

「我也无所谓。」他说。

「你是顾家的宗主哎。你爹他在世的时候，就因为只有你们兄弟两个，被人背地里议论很久。说这样下去顾家根基会不稳固。你不记得啦？」我说。

「这两个孩子的父亲，一个是我堂兄，一个是我堂弟。我明天要是死了，后天他们的父母就会骑到你的头上去。这么简单的道理，需要我告诉你？」灯下，顾清敏的神色肃然，「这件事情我不同意，以后不要再提了。」

那天夜里，我没再说话。背对着他躺在床上，我心事重重。他忽然从身后抱住我，两只手臂揽住我的腰。

「对不起啊，安妮。」顾清敏低声说，「冲你发脾气了，还害你白忙一场。」

「不会啊。」我摸着 he 绕到我身前的手，还是那么凉，「顾清敏，你知道我今晚一直在想什么吗？我在想啊，我从前最喜欢的一个外国作家叫欧亨利。他很会写穷人，比我从前还要穷的人。他有一个小说，写一个贫穷的男人和他的妻子生活。男人身上最宝贵的东西就是一块祖传的手表，女人身上最宝贵的东西就是她美丽的头发。圣诞节这天，他们想送彼此要给珍贵的礼物。于是男人卖掉表，换来一把好梳子；女人卖掉头发，换来一条表链——就是这么一个故事。」

顾清敏听完，沉默片刻，终于缓缓开口，「你是说，我们都想尽己所能给对方想要的东西，但是越努力，就越容易事与愿违？」

「难道不是么？那一天，在震泽，在我早就决定留下的时候，你狠狠推了我一把。你差一点就成功了。」

「你还记恨我。」

「我只是不明白为什么。我们每天在一起，朝夕相处。但是很多时候，我并不知道你在想什么。你知道不知道，你是一个很难懂的人。」

「你想知道为什么。」

「我当然想。」

「遇见你之前，我的人生空荡荡的，什么也没有。没有太多快乐，也没有太多悲伤。无聊吧，每天都很无聊。生病严重的时候，我时常觉得活不下去了，活下去也没什么意思。但是想想母亲一言不发地就离开了，父亲还在。我死在他前面岂非不孝呢？于是还要吊起一口气，再试试看能不能先不要死。于是就真的没有死掉，却害死了别人。」

我听见他苦笑。

他接着说下去，「你在我面前摘发簪挽袖子的时候，我觉得这个姑娘真的很可爱啊。很有活力，像是会发光。我想让你赶紧走，我怕再耽搁下去，我就不会把那条路告诉你。你有你的世界，有你自己的生活，它们不属于这里。之后你若还在府中，或许很想回去，或许愿意尝试很多方法。但是那个时候我们都以为正确的那种方法，你是不会知道的——人就是这样自私。」

「所以你放了一把火，想拖住你们家里的人？」我问。

「却拖住了你。」他说。

「你没想到我会回来？」

「从前，没有人回过头。」

我暗暗想这句话的意思。「从前，没有人回过头，」除了他之前的三个妻子，这其中或许还包含了上一位顾夫人，也就是他的母亲。

「后来.....后来我以为你一定会爱上清仪的。我看得出来，你看他的眼神，很不一样。」他继续说着，额头抵住我的肩膀，声音近乎喃喃，「你是喜欢过他吧，安妮。」

——他想听见怎样的回答？我喜欢过，还是我没喜欢过？

我只知道，他也应该知道，我留下来，只为一个人。

时过境迁，回忆起往事，我多少可以坦荡。我摩挲着他的指节，忖度一会儿，笑笑，说了一个并非原创的烂大街金句：「好看的皮囊千篇一律，有趣的灵魂万里挑一。」

「顾清敏呐，」我接着说，「自从喜欢上你之后，我没变过心。」

黑暗中，我清晰地听见他的心脏漏跳了一拍。

很久之后，我觉得自己的肩头有些湿润。

我转过身，与他脸对脸。

他难为情，把脑袋埋得很低。

我摸着他的脑袋，这是我喜欢的人呀。

我曾经以为我这辈子都不会喜欢什么人了。我需要事业，自由，大房子，很多钱，唯独不再需要爱情。但是此时此刻，我明明白白地知道，我喜欢眼前的人，很喜欢。为了这种喜欢，我愿意为他做很多事。

这就是爱了吗？

这就是爱了吧。

「后来，」很久之后，他的声音又在黑暗中响起来，「我们一起去震泽。那时候我早就看得出，你是有些不想走的。」

「那你还——」

「你听我说完。」他终于仰起头，在黑暗中用亮晶晶的眸子看着我，「你不想走，不像是因为这个世界其他的东西，最大的可能还是因为我。你昏了头，居然想因为我一个人而留在一个你原本不愿意呆的地方。而我是个生意人，做事只问值得不值得，划算不划算。站在你的角度，你留下丝毫不划算。我活不了很多年，我死之后，你只能一个人孤零零地活在这个世界上。你还要活很多年——王安妮，这一点你之前有没有想过？」

「想过啊。」

——我当然想过。瞎子都看得出，顾清敏横竖是个短命鬼。

「那你当时在想什么？」

「当时在想什么.....我现在可不记得了。我只知道，我当时要是走了，这三年来，就要剩你每天都孤零零的。」

他的眼睛又泛起水光来。

——哎，以前没发现，你还是个哭包的？

「我不会让你后悔。」很久之后，我听见他说。

第二天清晨的时候，我立刻知道那句「我不会让你后悔」有很确切的意思。

他顾清敏，让人拿来了顾家所有产业的账。

账本从地下堆到天上。

顾清敏的逻辑是这样：他肯定会死在我前面。我们没有孩子，他死了之后顾家肯定会有人骑到我头上。到时候我就逍遥不下去了。

为了避免他死之后这一切的发生，他决定从现在开始把我培养成顾氏的掌门人。

有理有据，逻辑闭环。我连反驳的余地都没有。

但我王安妮，虽然自诩是资本家的好员工，大厂的螺丝钉，却是从来没当过资本家的。

资本家一点也不好当。

顾家的产业，我就是数一遍商号的名字都要从天黑数到天亮。

这些商号各自是干什么的，彼此如何联系，背后由谁主管，主管的人我哪个见过我哪个没见过，一时半会儿要想马上弄明白，我看我能因此死到顾清敏前面去。

立刻马上，就现在。

而顾清敏似乎丝毫没有要放我一马的意思。

好家伙，这是不让我后悔吗？

我此时此刻就悔得肠子都青了。

「顾扒皮，顾世仁，顾大魔王，你有完没完？」

「没完。你什么时候学得上手，我什么时候能够安心去死。」

每当他说到这句话，我就无法把话题继续下去。

我这个人很现实。现实的一点就是，我不会否定那些注定要发生的事。

我不会对顾清敏说：你不会死，你是要长命百岁的。

那是睁着眼说瞎话。

我也不会对他说：那你晚点死好不好？

他要是做得到，这事根本用不着我说。

每个人的生命都像一个停不下来的沙漏，而属于他的那一只漏得比其他人快许多。

好日子不常有，但是好日子过一天算一天。

与他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都很宝贵，我很珍惜。

「你能不能物色个靠得住的人，你死之后分我点钱，供我吃喝玩乐？」我算账算到神志不清，趴在桌子上咕哝。

顾清敏说：「不要考验人性，尤其是不要频繁考验人性，因为人性禁不住考验。」

这话是我自己说的，现在回到我自己头上来了。

我也是自作自受。

顾清敏教我教得殚精竭虑，几天之后，他甚至要考考我，听听我对这些产业进一步的看法。

我自诩工作能力不错，还是懂营销懂运营的现代人，然后发现自己穿越到古代之后，自己引以为豪的互联网思维完全没有用武之地。什么下沉市场，什么区块链，什么虚拟货币，顾清敏

托着腮听我凭空讲解那份不存在的 PPT，表情跟听山海经差不多。

我说完，他给我倒杯水：「你这套理论听上去不错，等你八十岁的时候或许有机会用用。现在我给出点你明天就能用的主意。」

接着，他侃侃而谈。

他说话的时候，我的眼睛一直盯着他看。

有些男人是要有点年纪才好看的。

我嫁给他三年了，他比我刚见到他的时候又好看了一点。有点那种……哎，有故事的男同学的魅力。

诸位看官，人真的会变。从前我是王安妮的时候，一门心思只知道往前闯、奔前程。如今我嫁的人富可敌国坐拥天下，我却只想过过两个人的小日子。就像小时候的家家酒，过一天算一天。

可惜顾清敏没什么让我玩家家酒的意思。

或许他是对的。可我心里不在乎。

以前有有钱人告诉我，钱多到一定程度之后就会变成一个虚拟的数字。那感觉我听都听不懂，自然一点也不相信。钱是真金白银，是豪宅名表，是高级定制，是奢侈品私服，怎么会是数字？

如今我觉得它们连数字都不是。

女人啊，一陷入爱情就会昏头的。

这件事是真的。

「——王安妮，我刚才说了什么？」顾清敏突然问我。

「额.....你刚才说.....」

「你走神多久了！」他抬手弹我的脑门子。

「咱们就不能聊点别的吗，顾清敏？」

「你自己说的，女人，第一不能没有钱，第二不能没有事业。」

——是我说的，还是我说的。我自己挖了坑把自己埋了个严实。

好在我毕竟是王安妮啊。

我学得会。

古代人那点事，多是多了点，难未必有多难。

更何况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我是他「顾老爷」的「顾夫人」。

——好玩不好玩？

几年之后，顾清敏这小子，也成了真正的顾老爷。

理论结束就是实践开始。顾老爷要带我去游山玩水，见见此间世界的大好河山。当然主要目的还是让那些天南海北商号的管事认一认顾家的主子。

这是顾清敏在给我铺路，我不能不领情。

这是顾家的大事。一路上，西北美玉，南海珊瑚，北疆貂裘，异域明珠，宝贝一件一件不动声色地递到我面前。有人说这是上贡皇家的东西，有人说就算贵妃娘娘想要，几年也未必得着一件。

其实我不在乎这些东西。或许曾经在乎过，但是如今真的不在乎。

我不在乎，他知道我不在乎，我知道他知道我不在乎，他还是让人一件一件送过来。

说了那么多不在乎，我的心里归根到底还是有那么一点点满足。

很大的一点点，匮乏感被治愈得满足。

我早就不再缺少什么物质了，但是曾经的我没有被好好地疼爱、骄纵过。

顾清敏多聪明啊，他很清楚他给我的就是这个。

如此昂贵的，被宠爱的感觉。

第二年开春的时候，我们终于到了这个王朝的京城。

京城是这场旅行的最后一站。

顾家世代广置产业田宅，京城自然也有不止一处私邸。我到了京城，却说想住住闹市高楼、鸟瞰风景。顾清敏没有理由不由着我，只好陪我住到状元楼。

状元楼是京城最大的酒楼。

三月，杏花微雨。清晨时候，我在高楼上醒来，远远听到几条街外小巷中的卖花声。

「小楼一夜听春雨，深巷明朝卖杏花。」我伸着懒腰吟哦。

「这也你们的古人写的好诗？」顾清敏忽然睁开眼睛。

「对呀，这也是我们的古人写的好诗。」我用额头蹭蹭他。

「你们的古人还写过什么好东西，拿来给我开开眼界。」他坐起来与我闲谈。

「给你背过好多了。我肚子里没多少墨水，你可别为难我。」我说。

这几年间闲的时候，我常给他背书背歌词讲故事，从周杰伦唱到周华健，从红楼梦讲到庆余年，宛如一个天猫精灵。他是很聪明的人，懂得优雅的文字。可惜我的文学造诣只能说一般。

「再来一首，一定有我不知道的。」他说。

「有是有一首的，好也很好，只是.....」

「只是什么？」

「只是不怎么提气。」

「还要多提气呢。既然是好诗，就不妨念来。」

我想了想，低下头，一个字一个字地念：

帘外雨潺潺，春意阑珊。罗衾不耐五更寒。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

独自莫凭栏，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

李后主的浪淘沙，暮春时候最容易想起的词。

梦里不知身是客，一晌贪欢。说得刚好像我。

四年时光仿佛身处梦中桃源。我在这里享尽人间繁华，只生欢喜不生愁。然而我知道，好梦从来最易醒。现在想来，那个时候吟起这样一阙词并非吉兆。彼时顾清敏心中一定也深有所感吧。

无限江山，别时容易见时难。

流水落花春去也，天上人间。

「好词。」他说。

状元楼之所以叫状元楼，就是因为它总是出状元。

三年一次京城会试，进京的举子，家中有资财的，多住状元楼。

这一天是会试结束的日子。

我和顾清敏倚着走廊的栏杆喝酒，看楼下中庭里的举子热热闹闹从科场归来，讨论着考题和彼此的答卷。场景与我读书时候期末考试结束之后的样子一般无二。

「顾清敏，你来给他们相相面，看看这其中哪个是状元，哪个是探花？」我饶有兴味地问道。

「我没那个本事。不过若真如传闻所言，这其中确实会有一个状元，一个探花。」顾清敏道。

京城传说，每次春闱，状元公与探花郎总是住状元楼的。若是没住上状元楼也不要灰心，毕竟你还有可能是榜眼。

「再过几年，阿瞻也要来考试的吧。」望着楼下的一众年轻举子，顾清敏忽然道。

之前说顾清敏在宗族中有两个颇中意的子侄，阿瞻就是其中较大的那个。我原要把他收养过来，顾清敏又不肯。

「阿瞻才十一岁，做了举子再来考进士，至少还要七八年功夫。你这么心急的？」我说。

「倒不是我心急。只是我怕是看不见阿瞻中状元的那天了。」
顾清敏的语气像是玩笑，目光却飘飘渺渺。

「你搞清楚，阿瞻虽然蛮乖巧懂事，但不够聪明，实在不是做什么做状元郎的料子。上回来咱们这儿的时候也快十岁了，仍然拿着糖就跑——哎，就这也能当状元的？依我看，他平平安安得个三甲，就是你们顾家祖上保佑了。」不愿想那些事，我把话题岔回来。

「他不够聪明，那谁够聪明呢？」

「你啊。」我说。

「行，那我回去悬梁刺股，过两年亲自给你考取个状元回来。」

「我相公这么好的才学，原本该是状元公。只怕那老太后一见到你，觉得这后生俊得很，心里喜欢，就一定要你做探花郎了——哎哟，探花郎都是要做驸马的。到时候再许你一个公主，我这个正牌夫人可怎么办？」我假意着急起来。

「是呀，怎么办？」顾清敏好笑地看我。

「那你只有当陈世美，把我休了再娶公主了。」我捂着脸假装难过道。

「那怎么成？」顾清敏也假装严肃地问。

「那当然是不成的！」

「既然不成，又怎么办？」

「既然不成，你不要去考功名了就是，你不去考便不会得状元，不得状元便不会被点探花，不被点探花，自然也就不需要做驸马了！」我瞪着眼睛胡说八道起来。

「好主意。夫人不要我考，我便不去考了。我回去歇着。」顾清敏笑道。

在楼上站了这么久，他确实已经有些倦意。送他回房间之后，我心事重重，又折返回来，独个儿在栏杆旁站了一会儿。

看着那些热热闹闹笑作一团的举子，我总想着顾清敏的那句话：「再过几年，阿瞻也是要来考试的吧。」

我了解他，他喜欢阿瞻不错，但是他说这句话的时候心里想的不是阿瞻。

我折回房间，「砰」地一声推开房门。

许是我动作太急了，倚在躺椅上看天的顾清敏被我吓了一跳。

「顾清敏，我问你一件事。若是我们有了孩子，你会给他们取什么名字？」我问。

「你.....该不会.....」顾清敏的表情匪夷所思。

「我当然还没有。这不是先问你吗，你快想想。」

「长安，长宁。」他答得几乎不假思索，「男孩女孩都能用，安宁就好。」

「好哇，你一个还不够，一次就要两个。」我道。

「反正.....就是想。」他垂下目光。他的睫毛还是那么长。

我扳着他的肩膀：「我要同你商量一件事。你同意，我就去做。」

若状元楼是举子们参考前寸步不离的住处，杏花巷就是举子们赶考后前赴后继的所在。

杏花巷，当然是赏花的地方，美人如花，人比花娇。

杏花巷最有名的欢场叫杏花楼，杏花楼的花魁就叫杏花。

杏花也是个代号。杏花楼的花魁换过无数，每个都叫杏花。真如春风中的花儿，年年岁岁相似，岁岁年年不同。

杏花楼的规矩，杏花可以自己定。这一夜的规矩是：杏花选中的少年郎，不能看见她的脸。

因为这一夜的杏花不是杏花，而是我。

帘幕后的举子们面对这样的场面，有的娴熟，有的青涩，各自坐在座位上闲聊，说是吟诗作对，不过是为了让帘幕后的杏花姑娘多看一眼。与一般的风尘女子不同，花魁有挑恩客的权力。今夜的少年郎，我选中哪个便是哪个了。

若是换做从前，我一定觉得好玩得紧，刺激得紧。

如今我的心中却毫无波澜。

我选中的那个叫方修齐。公道说来算得俊秀，看样子似乎也够聪明，论穿衣打扮想必是个富家子。不似没逛过欢场，倒也还没变成油条。一切都稳妥，稳妥就刚刚好。

我选中他的时候，他的眸子里闪过一丝藏不住的得意。

那天夜里，少年滚烫的呼吸喷在我的颈侧。

——小生觉得姐姐实在不似风尘中人。

——小生可否有幸一睹姐姐芳容？

——姐姐你为何不说话？

黑暗中，少年在我耳边说过千万句话。我温柔待他，但始终不发一言。

回到状元楼的时候是清晨。

我洗过澡，擦头发，换上一套旧衣衫。

顾清敏冲了一壶茶，坐在桌边等着同我一起用早点。那一餐我们吃得很沉默。

之后，我们去听曲，赏花，看戏。

就像前一夜的事从没有存在过。

最后一片芍药落尽的时候，我们回到江城。不久之后他又生了病，一病就到秋天。

新旧大夫请了几轮，他们一轮说话比一轮含糊。那个模模糊糊的意思，我懂得。而他或许比我更清楚。

这一日我坐在他的床边，忽然听见他问我：「你说今年冬天江城会下雪吗？」

我愣一愣，不知如何作答。

「你来的第一年，江城下了好大的雪。那时候我以为你要走，就没有告诉你一件事。」

「什么事？」

「江城很少下雪。所以那一年的雪很少有，很好看的。」

「难怪这几年江城都没有再下过雪……」我有些恍然。

「那时候你就这样在我旁边坐着。我要你走，你说你不会翻墙。我把钥匙给你，你说……你说等春天，你等春天再走。」

「原来你都还记得的？」

「怎么会忘呢。」他忽然拉着我的手，「安妮，还有什么事，我们没有一起做过？」

还有什么事呢。

这些日子里，我们一起骑马，在林中猎鹿，在山顶看星星，在雪地里喝酒，在海上泛舟。那些世人以为他不会去做的事，他带我一件一件都做过。我想不出我们没有一起做过的事，那些美妙的事。

一切堪称圆满。一旦圆满，便要宣告结束。

这一次，我或许真的留不住他了。

我恍惚，抬起头，却看见他正看着我。

「顾清敏，你想什么呢？」

「我在想那些我们一起做过的事情，那些.....和你在一起的时候。」

「我正坐在你眼前，你却在回忆我们的从前？！」

「所以你要吃自己的醋吗？」他的眼睛里有笑意。

难为我一开始还总觉得他温温柔柔像只小绵羊。处久之后我早就发现，这家伙可是个能闷着坏的。如今他只剩下一口气，还要匀出半口来逗我。

我想生气，却无论如何也生不起来。我的心里只剩难过。很平静的，清凉凉沉甸甸的难过。

「你若有个孩子，我走之后，他们便不会为难你。你的日子会好过得多。」他忽然说。

「我们就要有了。」我说。

这一次总算是我哄得顾清敏愣住了。

「春天的时候，在状元楼那一回。算着日子，明年立春前后，你就能看见他。」我说，「你不想见见他么？」

「又不是我的。」他笑，「那么多举子，你选中的哪一个？」

「不告诉你。」

「王安妮，你不告诉我，我要死不瞑目的。」

他这样说，我也搞不清是不是在开玩笑。

「那个叫方修齐的。反正说了你也不认得。」我咕哝。

「怎么不认得？我夫人的眼光果然极好。这是今年的探花郎。你去的时候尚未放榜，你是一眼把探花郎挑中了。」他说话倒像是在夸我。

「好相貌，好才学，样子多少像你几分。」于是我也夸夸他。

「只可惜此刻我的枕头一定是绿的。」他不无遗憾地道。

明知他在开玩笑，我还是动了气：「顾清敏，我告诉你，我是你的夫人，他从我的肚子里落地。生下来姓你顾家的姓，吃你

顾家的饭，穿你顾家的衣，对着你顾家的列祖列宗磕头，那就是你的孩子！再有别的爹，我不认，他更不许认！」

「你别真的生气啊，我逗你呢。」他拉拉我的手。

那是他对我说的最后一句话。

就好像他的离开也是一场玩笑。

我不能真的生气，他逗我的。

「妈，你是穿越者吧。」长宁说这句话的时候，我正在望着窗外出神。

长宁十岁了，长安也是。

顾清敏走之后的那年立春，我生下了两个孩子。如他所愿，名字就叫长安长宁。

天上星，亮晶晶。永灿烂，长安宁。

「人家说，奶奶是穿越来的，你也是。」长安说。

「人家说，穿越者会说好多好玩的故事，还会唱好多好听的歌儿。」长宁说。

「怎么，孙悟空三打白骨精和哈利波特大战牛魔王你都听腻了？」我问。

「妈，你给我唱首歌儿嘛。你都没给我们唱过歌儿。」长安晃着我的手。

是啊，我没给他们唱过歌。人是要开心的时候才会唱歌的。十年以来，我似乎没有开心过，但似乎也不太悲伤——平静也是难得的，不是吗？那个能够让我忘却一切地开心的人已经离开了。

我想起我举着花瓶站在桌上唱《伤心太平洋》的样子：「左边的朋友，右边的朋友，后面的朋友，让我看见你们的手！大家一起唱——」

我演得全情投入，顾清敏笑得前仰后合。

我还记得他问我：「安妮，那个……有《菊花台》这首歌的时候，菊花……就有那个意思了吗？」

不得不说，作为一个古代人，顾清敏的问题真的都问在了点子上。

那些事都过去了，都不能重来。

即使如此，回忆本身也是好的。

「想听什么？」我问长安。

「什么都行。」长宁抢着说。

「是妈妈唱的就行。」长安也说。

「那.....妈妈唱一首妈妈最喜欢的歌。这首歌连你们的父亲都没听过。」

「为什么呀？」长安问。

「妈妈不喜欢父亲吗？为什么不给他唱你最喜欢的歌？」长宁也问。

「妈妈最喜欢他了。妈妈一辈子只喜欢他一个人。」我说。

「那是为什么呀。」长安又问。

「大概因为.....歌和人妈妈都太喜欢了，这样唱起来会很难为情吧。」我说。

是我将愁耽成醉醒做睡，还是愁与我的心共已累。

非我赋诗诗赋我，非我饮酒酒饮我，何时鞋身竟已沾上苍苔冷。

世上何物最易催少年老，半是心中积霜半是人影杳。

非我离月月离我，非我思乡乡思我，归得昔日桥边红药不识人。

究竟是我走过路，还是路正走着，风过西窗客渡舟船无觅处。

是我经过春与秋，还是春秋经过我，年年一川新草遥看却似旧。

夜深孤灯照不悔，回首青江尽是泪，风情拍肩怕见明月减青辉。

一程山水一程歌，一笛疏雨寒吹彻。梦在夜夜深深尽处轻轻和。

其实这首歌我听了那么多年，原是没有那么喜欢的。因为并不懂得。

这些年间，孤身一人在此间世界，我倒是愈发懂了。

梦里不知身是客，别时容易见时难。

那又怎样呢，我从来都没后悔过。

- 完 -

□ 神通孟空空

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版权归 www.zhihu.com 所有